

# “小三通”网上服务平台及客运票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一期）中标公告

（招标编号：ZKZB2024015）

##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小三通”网上服务平台及客运票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一期）：

中标人：联通(福建)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287.7600 万元

## 二、其他：

一、项目编号：ZKZB2024015（招标文件编号：ZKZB2024015）

二、项目名称：“小三通”网上服务平台及客运票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一期）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联通（福建）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数字福建产业园东湖路 33 号 5 号研发楼

中标（成交）金额：287.760000（万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4.1 服务范围：通过建设“小三通”网上服务平台及客运票务管理平台，聚合台湾地区和大陆地区的出行服务资源，为往来大陆的台胞提供一站式出行服务，打造安全、便捷、全面、智能的出行服务体验等，具体详见投标文件。

4.2 服务要求：建设票务服务功能。提供对船班、船票信息的实时查询等，具体详见投标文件。

4.3 服务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0 日内中标人向招标人提出初验申请，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60 日内通过项目初验，初验完成后 2 日内上线试运行系统，系统上线试运行至少 6 个月，中标人应在系统上线试运行之日起一年内并满足招标人试运行要求后向招标人提出项目终验申请，完成项目终验后正式交付系统。

4.4 服务标准：提供用户输入出发地和目的地的选项，以便精确查询相关船班等，具体详见投标文件。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张秀玉、陈巧文、邵赴闽、卞德森、刘思得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代理费收费标准：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①中标人应根据以下标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的70%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收费费率标准：1.50%；

100万元-500万元的部分按0.8%收取。

②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规定的标准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转账、电汇、汇票或现金等付款方式。

③招标代理服务费缴交银行账号：

开户名：福建省中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账号：8111 3010 1280 0279 308。

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2.1014万元（人民币）

####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 八、其它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均通过；

2、联通（福建）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综合得分：88.73分。

###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福州市江南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监督管理部门。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州市江南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鼓楼区福新路315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591-8766265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中凯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古田路121号华福大厦四层

联 系 人：卢江鸿、高婧、高翠云

电 话：0591-28026610

电子邮件：[fjzkzb@vip.163.com](mailto:fjzkzb@vip.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